

证券代码：605162

证券简称：新中港

公告编号：2026-049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就公司拟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征求公司职工代表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职工代表大会的相关规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职工代表大会代表一致认为：

公司拟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资金自筹的基本原则，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前充分征求了公司员工意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持股计划的情形。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之间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有利于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健全公司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有利于实现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6 日